附件1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总编号 |  | 评审总分 |  | 专家组签字 |  |

2025年宁波市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

申报、评审表

申报类别： □重点课题（**如有相关领域研究基础的，请填写**

**已结题的省教育信息化课题立项号：**  ）

 □专项课题 □单列课题

课题名称：

课题负责人： 职称： 职务：

成果形式：

单 位：

地址（邮编）：

联系电话（手机）：

2025年 月 日

|  |
| --- |
| **申请者的承诺与成果使用授权** |
| 一、本人自愿申报宁波市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。本人认可所填写的《2025年宁波市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申报·评审表》（以下简称“申报表”）为有约束力的协议，并承诺对所填写的课题“申报表”所涉及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同意宁波市教育服务与电化教育中心有权使用课题“申报表”所有数据和资料。课题申请如获准立项，在研究工作中，接受宁波市教育服务与电化教育中心及其委托部门的管理，并对以下约定信守承诺：  1.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。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。遵守我国政府签署加入的相关国际知识产权规定协议。  2．遵循学术研究的基本规范。科学设计研究方案，采用适当的研究方法，如期完成研究任务，取得预期研究成果。  3．尊重他人的知识贡献。客观、公正、准确地介绍和评论已有学术成果。凡引用他人的观点、方案、资料、数据等，无论曾否发表，无论是纸质或电子版，均加以注释。凡转引文献资料，均如实说明。   4．恪守学术道德。在研究过程中，不以任何方式抄袭、剽窃或侵吞他人学术成果，杜绝伪注、伪造、篡改文献和数据等学术不端行为。在成果发表时，不重复发表研究成果。在成果分享时，对课题负责人和参与者的各自贡献均在成果中以明确方式标明。在成果署名时，不侵占他人研究成果，不在未参与研究的成果中挂名，不为未参与研究工作的人员挂名。   5．维护学术尊严。保持学者尊严，增强公共服务能力，维护社会公共利益。维护宁波市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声誉，不以课题名义牟取不当利益。   6．遵循科研规范。课题研究名称、课题研究组织、研究主体内容、研究成果形式与课题申请书和立项通知书相一致。若有重要变更，向宁波市教育服务与电化教育中心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同意。   7．标明课题研究的支持者。以明确方式标明为课题研究做出重要贡献的非课题组个人和集体。   8．正确表达科研成果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规定，规范使用中国语言文字、标点符号、数字及外国语言文字。二、作为课题研究者或主要承担者，本人完全了解宁波市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有关管理规定，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人承担。特授权宁波市教育服务与电化教育中心，有权保留或向国家有关部门或机构报送课题成果的原件、复印件、摘要和电子版；有权公布课题研究成果的全部或部分内容，同意以影印、缩印、扫描、出版等形式复制、保存、汇编课题研究成果，允许课题研究成果被他人查阅和借阅；有权推广科研成果，允许将课题研究成果通过内部报告、学术会议、专业报刊、大众媒体、专门网站、评奖等形式进行宣传、试验和培训。申请人（签章）：­­  年      月     日 |
| 课题组其他成员的有关情况 | 姓名 | 课题内分工 | 工作单位 | 职务或职称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所在单位意见 | 单位盖章： 负责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初审单位意见 | 区（县、市）教育装备电教部门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 市级评审意见 | （盖章）：年 月 日 |
| 说明 | 本次课题申报必须附有详细的研究方案，研究方案应按规范要求设计，字数为5000字以内，并包含以下内容：1.选题：选题的背景和意义，本课题国内外研究现状述评。2.内容：本课题的研究目标、主要内容、研究方法、重点难点分析和研究步骤等。3.预期成果：本课题理论创新程度或实际价值，研究成果等。4.前期准备：本课题研究已做的前期准备工作（已收集的数据，进行的调查研究，完成的部分初稿等），课题负责人已有与本课题相关的研究成果和参考文献（各限填10项）。**说明：****1.本部分内容不能出现课题负责人、课题组成员所在单位、课题组成员和地区等具体信息。****2.本部分内容请另存为WORD文档，文件名称为：课题方案。** |